

车祸后7小时在他处昏迷死亡

检察官出示证据“锁链” 法院认定应追究肇事者责任

本报讯 (通讯员 徐辉 陈佳嫣 记者 袁玮)一起交通事故发生后,交警接警赶到却发现只有肇事者和肇事车辆留在现场,不见被害人踪影。7小时后,伤者被发现昏迷倒在不远处的商业街上,经医院抢救无效死亡。近日,徐汇区法院以交通肇事罪判处被告人刘中生(化名)有期徒刑1年,缓刑1年。

逆向驾车撞倒行人

今年8月28日晚上7时许,刘中生驾驶一辆燃气助动车,沿龙吴路由北向南在东侧非机动车道

内逆向行驶。至龙吴路一小区门前时,他与遇绿灯在人行横道线内由西向东横过龙吴路的赵全(化名)发生碰撞,两人均跌倒受伤。民警接警后赶至现场,因行人赵全已擅自离开事故现场而未能作出相应处理。次日凌晨2时许,赵全被发现昏倒在小区内商业街走廊上,后经医院抢救无效死亡。

是否存在因果关系

庭审中,刘中生提出赵全在事故后擅自离开,可见当时他伤势不是很重,而赵全被发现昏迷倒地是

在事隔7小时后,在此期间可能会发生其他意外,因此对自己的违法行为与赵全死亡结果之间是否存在因果关系提出质疑。

证据弥补时间空白

案件承办检察官王晓岚出示大量证据形成证据锁链,否定了上述说法。首先,检察官在庭上出示了法医学鉴定书,证明赵全因道路交通事故致颅脑重伤而死亡。其次,检察官通过咨询专家掌握相关医学知识,并在庭上作了详细阐述。经尸体解剖发现,赵全头部存

在明显的脑挫伤痕迹,这一伤痕非自身自发性原因可以造成,只可能由外力作用形成,但除交通事故外,未发现其他外力(如钝器、锐器等)作用的痕迹。同时从医学规律上看,颅脑损伤的程度轻重与伤者是否昏迷不存在必然的正比例关系,故赵全虽有颅脑重伤的伤势,但其在案发时未昏迷且能够行走的情况,不超出医学常规,且可能是因脑部迟发性出血引起。最后,检察官说明了赵全的日常作息规律并出示相关证人证言,进一步否定他受到其他外界伤害的可能性。

「严正声明」擅自安上罪名
老东家及报社侵害被开除员工名誉权

本报讯 (通讯员 严剑漪 记者 鲁雁南)被公司开除1个多月后,自己的“大头照”、身份证号码竟赫然上了报纸,底下还附有老东家的“严正声明”,将非法窃取公司财物、侵犯公司商业秘密等“罪名”安在自己头上。当事人赖女士以侵犯自身名誉权与人格尊严权为由,将老东家游戏米果网络科技(上海)发展公司(以下简称米果网络公司)及上海得勤律师事务所、电脑商情报社一并告上法庭,要求三被告赔礼道歉并共同支付精神损害抚慰金人民币2万元整(本报1月23日曾作报道)。

浦东法院日前一审判决:米果网络公司、电脑商情报社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在《电脑商情报》上发表声明向赖女士赔礼道歉、消除影响;分别赔偿赖女士精神损害抚慰金人民币8000元和2000元。

赖女士于2004年4月进入米果网络公司,成为游戏开发团队成员之一。但去年7月被公司开除后,她发现《电脑商情报》上刊登米果网络公司和得勤律师事务所共同署名的“严正声明”,引来各家网站竞相转载,严重损害了自己的名誉权与人格尊严权。

浦东法院审理后认为,赖女士是否有“盗窃、侵犯著作权、侵犯商业秘密”等行为应由法定机关通过法定程序作出,米果网络公司不可妄言。现经认定,这份“声明”严重失实,米果网络公司侵害赖女士的名誉权,给她造成一定的精神损害,理应承担侵权责任。

而得勤律师事务所系米果网络公司的法律顾问单位,对发表“严正声明”主观上没有过错,赖女士亦无证据证明其与米果网络公司共同实施了发布“严正声明”的行为,故律师事务所不承担法律责任。但法院同时指出,事务所作为专门从事法律工作的单位,应当建议并帮助米果网络公司规范其民事行为,及时督促其采取补救措施或自行澄清有关事实。

至于电脑商情报社,法院认为其应当预料到“严正声明”会对赖女士的名誉带来侵害,但报社未作认真审查和修改即予以发表,在社会上扩大了不良影响,也应承担侵权的民事责任。综上,法院酌情作出上述判决。

委托购房未办成,收款人意外身亡 17万元代付款是否转成借款?

本报讯 (特约通讯员 富心振 记者 江跃中)王先生将17万元交给朋友刘先生代付购房款,却始终没有回音。此后,刘先生车祸死亡。王先生持收条将刘先生的亲属告到法院,要求还款。而刘先生的亲属认为,这笔款项已在刘先生生前累计在借款中并且已解决,不予承认。近日,南汇区法院判决,王先生诉称17万元未转成借款,但因举证不能,故其要求刘先生亲属承担还款责任的诉讼请求未获支持。

起诉还款

2004年11月10日,王先生委托刘先生购买南汇区惠南镇一小区的商品房,并交给刘先生购房首付款17万元。刘先生出具了收条。

2005年8月10日,刘先生又出具借条给王先生,主要内容为,截至2005年8月10日,向王先生借款累计本息76.15万元,分3

次还本付息。同时,又有上海一家实业公司出具担保书给王先生,以此公司所属资产对刘先生的借款作不可撤销的连带担保。此后,刘先生未履行承诺。今年2月5日,刘先生因交通事故死亡。同年3月,王先生同时以两份字据分两案起诉。依76.15万元借据起诉的案件,经法院调解达成协议,由于先生的亲属在今年5月16日前归还王先生借款76.15万元。

双方争议

而对17万元收条起诉的本案,王先生认为,自己委托刘先生购买商品房,并交给刘先生购房首付款17万元,刘先生接受委托后却始终没有回音。2005年中旬,在多次催讨下,刘先生才告知已将这笔委托购房款用于名下企业的生产经营,并承诺不久后归还。但此后刘先生一直拖延不还。

刘先生的亲属则认为,对王

先生委托刘先生代办购买商品房的,刘收取购房首期预付款17万元的事实没有异议。刘先生将钱款用于公司生产经营,但已在2005年8月10日出具累计借款的借据给王先生,这笔17万元的款项应列入这一借据中。

举证不能

法院认为,根据王先生诉状所称,他与刘先生的委托代购房屋关系已于2005年中旬终止,刘先生承诺不久归还的表述,结合当时房价不断上涨的情况,可以认定这一终止行为发生在双方总结算的2005年8月10日之前。委托关系终止后,这笔款项转化为刘先生对王先生的债务。在此情况下,对17万元未在累计借款中的说法,应由王先生承担举证责任。现王先生仅以债务的基础法律关系不同来解释,难以排除疑问,不符常情。因原告未能举证,故法院难以支持其诉请。

失恋男子欲与女网友同归于尽 警方成功解救人质并制服凶徒

本报讯 (通讯员 夏芸 记者 江跃中)因恋爱不成,倪信欲用刀杀死女网友,与其“同归于尽”,幸亏警方及时赶到现场处置才化险为夷。日前,青浦区法院判处倪信有期徒刑2年6个月。

现年20岁的倪信几年前跟随父母从浙江老家来到嘉定区。今年初,他在网上认识了崔小姐,两人聊得很投机,并于4月初确立了恋爱关系,开始“网恋”。相处久了,崔小姐觉得与倪在性格、喜好等方面

存在很大差异,提出分手。倪不同意,要求面谈,但崔小姐没有理会。年轻气盛的倪信越想越火,准备先杀死网友再自杀殉情。5月12日中午,倪带着自制尖刀来到朱家角镇崔小姐上班的招待所,看见她

一人坐在吧台旁看电视,便强行将其拉至卫生间并反锁房门,声称要杀死她。崔小姐被吓哭了,闻讯赶来的同事立即报警求救。

根据警方安排,同事在门外与倪周旋,声称已取款3万元,可以作为他俩远走高飞的费用,不用偿还。倪虽有点怀疑,但还是将门打开了一点缝隙,让其将钱递进来。警方趁机冲进卫生间,将崔小姐解救出来并制服了倪。

两只小饼不是“双胞胎”

大恒食品公司仿冒知名商品被判赔偿10万元



田红 图

的行为对消费者造成了混淆,将大恒公司告上了法庭。

上海一中院认为,上海江崎格力高公司的“菜园小饼”生产和销

售的时间较长,销售的地域范围较广,因此认定“菜园小饼”为知名商品。两公司产品的外包装装潢在整体设计思路 and 方案,以及图形、文

字布局上,均较为相似。被告在包装装潢个别细节上的变化,并不足以避免普通购买者的混淆和误认。同时,“菜园小饼”的包装装潢风格统一,使用时间较长,已成为一个独特的系列装潢,而“美味多小饼”使用与其风格近似的装潢,足以让相关公众将被告的产品误认为是原告新推出的产品,或者误认为被告与原告具有关联企业的关系,从而对商品的来源产生混淆和误认。

虽然大恒公司辩称其依法取得了包装袋的外观设计专利权,但本案系仿冒、伪造知名商品的名称、包装、装潢的不正当竞争纠纷,法院应根据认定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法定要件审理,并不受外观设计专利授权的限制。据此,法院作出上述一审判决。